

仙居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文件

仙公管办〔2023〕5号

关于进一步规范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台州市公管办关于进一步规范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的通知》和《台州市公管办、金融办关于宣传推广“台州市地方金融综合电子服务平台”的通知》文件要求，现对仙居县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进行进一步规范，请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时调整招标文件中涉及投标保证金的相应条款。对已发布招标公告的项目，不另行调整，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1. 投标保函采用纸质保函的，纸质保函原件及相关佐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基本账户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保费支付的银行回单及授权委托书等）需要现场提交。

2. 本通知自 2024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2024 年 1 月 1 日前发布招标文件的工程建设项目按招标文件执行）。

- 附件：1.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示范文本
2. 投标保证金保函（融资担保公司）

仙居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2023年12月21日

附件 1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示范文本

- 1、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____万元。
- 2、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或电汇）或工程保函

（1）银行转账（或电汇）

投标人应当通过其基本账户进行转账、电汇至指定银行账户，必须单笔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应和招标文件规定一致）。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前，应先确保保证金已到账。如投标保证金显示未提交，此时应该：检查是否成功汇入投标保证金，确认成功的情况下，在“上传标书查看”中点击相关项目“刷新投标保证金”，然后查看是否显示已提交，如以上方法都无法解决，加 QQ505746666，发送公司全称、项目全称，汇款时间进行查询。

收款单位：仙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银行账号：351973493366

交易中心综合科（财务）联系电话：0576-87716500。

（2）工程保函

工程保函指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和融资担保公司保函。

①工程保函的受益人：_____（招标人名称）；

②工程保函的有效期自项目招标公告期间保函生效日起不少于一年；

③递交方式：

A、递交方式一（电子保函系统）：

电子工程保函投保成功后由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供已申购电子保函的相关信息供评标委员会审核。电子工程保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 1 天之前申购（具体详见仙居县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资料下载”中《电子保函交纳操作指南》）。

B、递交方式二（非电子保函系统）：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工程保函纸质原件、基本账户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保费支付的银行回单**一并按要求递交。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递交时间及地点：_____；

接收人：_____（代理机构）；

接收人联系方式：_____（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注：投标保函文件中必须包含投标企业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企业名称、保证方式、保证金额、保函获得时间、保证项目名称、保函有效期限、保费标准、费用支付账户（基本账户）等。保费应一函一付，通过企业基本账户支付。工程保函的保险（保证）责任必须包括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_____”所列条款。

3、温馨提醒：

①若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以联合体身份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②以现金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购买工程保函的费用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支付；

③若有疑问，请咨询技术服务热线：0576-87716502。

④以上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的，评标委员会可能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结果，由此造成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⑤投标保证金计息退回操作详见仙居县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办事指南”下的《保证金退利息操作》。

附件 2

投标保证金保函（示例）

（融资担保公司）

（其他担保机构可参考）

编号：_____

致：_____（保函受益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_____（以下简称“招标人”）招标项目为_____的投标。

_____（以下简称“本公司”）受该投标人委托，在此无条件、不可撤销地承担向招标人支付总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为_____元整（_____元）的保证责任。本公司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证责任：

-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招标人许可撤销投标文件；
- 2、投标人中标后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投标人中标后不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担保；
- 4、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详见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_____”款中所列条款。

只要招标人指明产生上述任何一种情形，则本公司在接到招标人的索赔通知书后，即向招标人支付上述款额之内的任何金额。

本保函的有效期为1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任何索款要求应在有效期内送到本公司。

公司名称（盖章）：

公司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邮政编码：

开立时间： 年 月 日

附：

一、编号为_____的投标保证金保函附列条款如下：（应视招标文件约定）

（如：

3.4.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违反《台州市建设工程诚信投标承诺书》承诺内容；

（2）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违法行为的；

（3）投标人放弃中标候选人或中标资格的（包括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4）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的；

（5）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署合同协议的；

（6）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本保函收费按保额的_____收取，最低收费_____元起。

三、本保函的保费由投标人开立在_____（银行）账号为_____的公司基本账户支付。

四、本保函为见索即付保函，本保函电子版本（纸质保函的扫描件、以 PDF 等格式签盖电子印章的电子保函）不影响索赔、代偿，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

公司名称（盖章）：

公司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邮政编码：

日期： 年 月 日

